# 第四次全体会议

* **概略**

|  |  |  |
| --- | --- | --- |
| 日期 | 2002-09-10 ~ 2002-09-11 | |
| 地点 | 俄罗斯联邦 > 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哈巴罗夫斯克市 | |
| 主办 | 俄罗斯联邦 > 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 | |
| 参与者 | 来自6个国家的29个地方政府 | |
| 中国 | 黑龙江省、山东省、宁夏回族自治区 |
| 日本国 | 青森县、山形县、新泻县、富山县、石川县、福井县、兵库县、鸟取县、岛根县 |
| 大韩民国 | 釜山广域市、京畿道、江原道、忠清北道、全罗北道、全罗南道、庆尚北道 |
| 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 | 咸镜北道、罗先市 |
| 蒙古国 | 色楞格省 |
| 俄罗斯联邦 | 布里亚特共和国、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阿穆尔州、堪察加州、萨哈林州、外贝加尔边疆区、乌斯特－奥尔丁斯基自治区 |

* **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修订运作联合会以及会议经费分担制度**  **•联合会主席的任期由下届主办政府召开全体会议之后担任**。  **• 全体会议与事务委员会会议的经费，由举办方与参会方各承担一半** | |  | | **▷关于会员地方政府单独开展的特定项目作为联合会活动的事宜进行讨论** | |  | | |  | | --- | | **▷筹备在庆尚北道设立常设秘书处，组织“常设秘书处联合工作机构” 的议题,并提交至下一**  **届全体大会上进行讨论**  **▷汇报各专门委员会的活动**  **▷2004年,全体会议将在黑龙江省举行** | | | |

* **哈巴罗夫斯克宣言**

东北亚地区的第四次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全体会议于2002年9月11日在哈巴罗夫斯克州举行。

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由俄罗斯、中国、韩国、朝鲜和蒙古等东北亚地区六个国家二十九个地方政府组成，旨在促进并实现国家之间在文化、科学和经济项目中的合作做出贡献。

在全体会议期间，通过了新的宪章。此外，会议还讨论了来自朝鲜、蒙古和俄罗斯地区的新会员地方政府入会，同时就经济合作以及与世界经济全球化有关的发展议题进行了讨论。

另外，参会人还分享了各地区经济、政治和文化交流方面的经验，并为巩固国家之间关系提出了一些建议。

第四次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全体会议参会代表围绕东北亚地区的问题进行广泛讨论，并达成以下协议：

1. 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专门委员会在履行其职能和事务方面采取了适当而有效的方式,专门委员会将继续为环境保护、自然灾害的预防和文化交流方面做出贡献。

2. 为召开下一届全体会议以及定期会议，决定保留联合会办事处至下届全体会议。

3. 联合会议承认东北亚地区地方政府联合会设立常设秘书处的重要性。由兵库县（日本）、富山县（日本）、庆尚北道（韩国）、釜山广域市（韩国）、黑龙江省（中国）和哈巴罗夫斯克边疆区（俄罗斯）组织具体办事部门，负责检讨研究设立常设秘书处的条件（职责、活动范围、财务指标）。

4. 为确保与其他国际组织联系, 决定其任务委托办事处, 并传播联合会的决策及其活动 。

5. 我们批准关于分担全体会议相关经费（**举办方与参会方各承担一半）的基本原则**。

6. 为了采用经费分担制度，决定以2003年联合会事务委员会会议为范例，提前一个月开始准备分担费用草案。

7. 根据讨论过程中所提出的建议，批准联合会的新宪章。

8. 批准色楞格省（蒙古）、乌斯特－奥尔丁斯基布里亚特自治区（俄罗斯）、咸镜北道（朝鲜）和罗先（朝鲜）的入会。

9. 为增强联合会的经济影响力，决定在下一届全体会议上，围绕东北亚经济问题与促进地区经济发展的项目进行讨论。

10. 为促进与发展中国家的科技交流，决定增进科学、技术、教育领域的地区间合作。

11. 决定第5次联合会全体会议将于2004年在黑龙江省（中国）举行。